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9)

補充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2023委託實驗研究框架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9日有關2023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規定外，本公告中所用詞義與該公告中定義的含義相同。除該公告所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司將提供有關2023框架協議項下支付條款的進一步詳情及新灣集團股東的資料。

支付條款

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新灣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將根據2023框架協議不時訂立獨立個別協議或工作訂單，其中須載列特定條款及條件（包括服務範圍、服務費、付款安排及其他條款）。除本公告所載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政策外，本集團的財務部及業務發展部將審閱該等獨立個別協議或工作訂單的定價條款及付款安排，並於訂立該等獨立協議或工作訂單之前，將該等條款與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類似服務的條款進行比較，以確保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其項下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與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類似服務的條款一致。

有關新灣集團股東的資料

寧波新灣泰信乃為激勵新灣科技的員工而成立，現時由新灣科技（為獨立第三方）的僱員Shen Zhenhai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及袁銘園女士（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99%及1%股權。

寧波盈鑫由均為獨立第三方的郁岳江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郁健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華長永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杜國強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及岑仲達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分別持有30.7586%、19.2476%、19.2476%、15.3731%及15.3731%股權。

Five Group Holdings Limited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Highlight Capital Partners I L.P. (「**Highlight Capital**」) (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 擁有100%權益。Highlight Capital由Stephen Hui Wang先生(為獨立第三方) 最終控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且就所有目的而言仍然有效。本公告為該公告之補充公告，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樓柏良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23年1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樓柏良博士、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非執行董事胡柏風先生及李家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麗華女士、周其林先生、曾坤鴻先生及余堅先生。

* 僅供識別